

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

物理試驗收費標準

二、機械性質試驗收費標準（以下試驗收費不包括試片加工費用）				
項次	試驗項目	單位	收費標準（NT\$）	備註
1	抗拉試驗	件	800	
2	彎曲試驗	件	800	
3	壓扁試驗	件	800	
4	洛氏試驗	件	800	
5	維克氏試驗	件	1,000	
6	光學金相顯微照相	件	1,500	研判費用 2,000 元/試片，首份照片不計費，第二份起每張 200 元。
7	掃描式電子顯微鏡觀察（SEM）	件	3,000	SEM/EDS 元素定性分析 2,000 元，照片每張 200 元，研判費用 2,000 元/試片。

備註：

- 1、以上的收費標準均是「儀器分析」所使用，若執行「濕式化學分析」，收費標準請依據第 11 條。
- 2、樣品名稱的歸類，以分析結果為依據。
- 3、針對送樣者的樣品，實驗室需先經以目視檢查其形狀、表面是否光滑、孔洞、凹凸不平、厚薄度等情形，是否合乎測試需求。
- 4、送驗的鋼鐵類樣品（X-Ray、Spark），平面直徑需為 35 ~ 45mm，若太大或太小或為屑狀，則須每件增收 1000 元之備樣加工費。
- 5、須進行濕式化驗的樣品，若粒度大於 60mesh，則每件增收 1000 元之備樣加工費。
- 6、鐵金屬類之屑狀樣品，送驗重量應大於 20 克。
- 7、每份委託出具報告乙份，第二份起每份酌收 100 元。
- 8、鋼鐵類的儀器／物性分析：
 - （1）一般件：7 個工作天。
 - （2）急件：3 個工作天出報告，其費用需加收 1 倍。
- 9、其他化學分析（含 X-Ray、ICP、濕式分析）：
 - （1）一般件：14 個工作天。
 - （2）急件：7 個工作天出報告，其費用需加收 1 倍。
- 10、樣品於收到後，依工作日出具測試報告，其工作日不包括收件日、國定例假日、星期六、日。
- 11、若有客戶指定或樣品需求，必須以「濕式化學分析」執行該樣品，則增收 30% 之費用。
- 12、復驗申請：其復驗費用依所訂收費標準 5 折計費。
- 13、試驗結果僅對所收到之樣品負責。
- 14、試驗報告非經唐榮公司書面許可，不得摘錄或複製。
- 15、未盡事項（如：儀器設備保養或狀況不穩定），未能在定期內出具報告，本公司將儘速通知廠商改由傳統分析方法或委託其他公司測試，該期間造成廠商的損失，本公司不另增加收
- 16、本公司的受理窗口為品保處冶金試驗課，分機：2730、2742。